

证券代码：832876

证券简称：慧为智能

公告编号：2023-046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38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经北京证券交易所 2022 年 11 月 3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2〕222 号）批准，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成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发行股数 15,960,000 股（不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的股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 元/股，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期限结束后，公司在初始发行规模的基础上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340,659 股，由此公司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16,300,659 股，连同初始发行规模 15,960,000 股股票对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7,680,000.00 元，本次发行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 130,405,272.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为 17,953,032.0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12,452,239.97 元。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分别为 2022 年 1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12 日。

截止 2022 年 12 月 12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到账，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759 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910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30,405,272.00
发行费用	17,953,032.03
募集资金净额	112,452,239.97
二、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590,136.89
三、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42,799,433.06
其中：	-
智能终端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775,639.97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638,392.18
补充流动资金	21,385,400.91
慧为智能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四、募集资金账户手续费	958.09
五、募集资金余额	70,241,985.71

(三)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账号	截止日余额（元）
1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珠支行	775776285379	37,952,855.37
2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生态园支行	755935087710999	18,777,271.48
3	深圳市新无界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生态园支行	755940529210288	511,858.86
合计				57,241,985.71

--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北京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国信证券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珠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生态园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新无界科技有限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深圳新无界与公司、国信证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生态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慧为智能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募集专户正在办理之中。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在建设实施中，尚未产生效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4,819,373.23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602,306.90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置换完

毕。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1,8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300.00万元。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将“智能终端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慧为智能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并于2023年5月2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变更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投资项目名称	变更前拟投资金额	变更后拟投资金额
1	智能终端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8,275,639.97	4,775,639.97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4,176,600.00	32,176,6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0.00	40,000,000.00
4	慧为智能研发生产基地建设	0.00	35,500,000.00

	项目		
合计	-	112,452,239.97	112,452,239.97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相关资金暂未投入使用，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一）《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2,452,239.9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786,231.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5,5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799,433.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总额比例			31.57%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终端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4,775,639.97	2,215,114.01	4,775,639.97	100.00%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32,176,600.00	4,379,544.91	16,638,392.18	51.71%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00.00	14,191,572.40	21,385,400.91	53.4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慧为智能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35,500,000.00	0.00	0.00	0.00%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2,452,239.97	20,786,231.32	42,799,433.06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情况说明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将“智能终端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慧为智能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并于2023年5月2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3年1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4,819,373.23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602,306.90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置换完毕。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1,8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 万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